國立嘉義大學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 106學年度第四次系務會議紀錄

開會時間: 106年11月29日(星期三)中午12時10分

開會地點: 系所辦公室(A32-624)

出席人員:朱紀實、翁炳孫、陳俊憲、劉怡文、金立德、陳立耿、吳進益、王紹鴻、謝佳雯、

黄襟錦、莊晶晶、蔡宗杰等教師

主席:翁博群 記錄:黃子娟

壹、報告事項:

1. 人事室106年9月29日來文通知,行政院勞動部公告發布每月基本工資自107年1月1日起調整 為新台幣(以下同)2萬2,000元;每小時基本工資調整為140元,請查照。

- 2. 依據國立嘉義大學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之友獎助學金辦法,本校大學部應屆畢業生, 就讀本系碩士班者。得申請獎學金每名頒發2萬元。提醒指導老師至出納組捐款,俾利辦理後 續撥款事宜。
- 3. 子娟明年申請產假八週及育嬰留職停薪六個月,期間107年3月5日至107年11月27日為期9個月聘僱具大學或專科以上學歷資格之職務代理人。
- 4.12月6日(張証維)及1月3日(董易庭)邀請畢業系友回嘉演講,時間1:20-3:10,地點生命科學館3樓演講廳,歡迎師生踴躍參與。
- 5. 教學創新計畫學生獎助部分,補助學生參加國內外展演、研討會費用,每位教師補助 1000 元,結餘款將全額補助已繳件同學,不再受理申請。

貳、討論事項:

提案一

提案單位:系辦公室

案由: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107學年度大學部轉系審查標準,提請討論。

說明:

- 1. 本系107學年度接受申請雙主修、輔系、轉系、招收轉學生名額:大二轉系缺額2名、大三缺額2名。
- 2. 雙主修、輔系名額條件比照九十五學年度辦理。
- 3. 本系轉系審查標準

可供轉系	學業成績	必須修過之專業	轉系考	可供轉	附註
轉入年級		科目及學分數	試科目	系名額	
二年級	班上歷年成	無	無	2	以學業成績審查為
	績前30%者				準,不另辦考試
三年級	班上歷年成	無	無	2	以學業成績審查為
	績前30%者				準,不另辦考試

4. 本系招收轉學生審查標準

<u></u>							
可供轉學	轉學考試科目	可供招收轉	同分參酌				
轉入年級		學名額					
二年級	英文、生物學、普	未定	1. 普通化學 2. 生物學				
	通化學		3. 英文				

決議: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二

提案單位:系所辦公室

案由: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104學年度學士班課程模組,提請討論。

說明:

- 1. 本案業經104.1.4一百零三學年度第三次系課程規劃委員會議討論及106.11.1一百零六學年度第三次系課程規劃委員會議討論。
- 2. 摘錄決議就業學程課程納入模組方式執行,且新開設之模組內選修科目不受修課學制、科 目冊限制。

決議:

- 1. 生技醫藥產業學程: 增加就業學程3門課程, 計畫申請完後召開系課程規劃委員會議通過。
- 2. 新增學程3門課程分別由系主任負責1門、莊老師負責1門、謝老師負責1門。
- 3.107學年度就業學程計畫主持人由蔡宗杰老師擔任。
- 4. 系主任向教務處爭取執行就業學程課程時要承認授課鐘點。
- 執行就業學程計畫聘用之工讀生,如經費不足由系所經費支應每月3,000元。

提案三

提案單位:系辦公室

案由: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大學部107學年度必修課程規畫,提請討論。

說明:

- 依據本校教務處通知,本系承認外系自由選修低於15學分,鼓勵學生跨領域學習,且在畢業128學分不增加前提下應內含自由選修15學分之規劃。
- 2. 本案業經106年11月1日106學年度第三次系務會議決議:細胞生物學實驗、細菌學實驗、 分子生物學實驗、免疫學實驗改為選修課程。
- 3. 檢附106學年度學士班課程模組修課流程圖(如附件一)。

決議:

- 1. 系基礎學程: 人體生理學2學分及儀器分析2學分,改為選修課程納入生物醫藥學程。
- 2. 生物醫藥學程:刪除天然活性物質實驗1學分及生理學實驗1學分。
- 3. 生技醫藥產業學程:刪除生物資訊2學分及優良製造規範2學分。
- 4. 細胞生物學實驗1學分、細菌學實驗1學分、分子生物學實驗1學分、免疫學實驗1學分 不納入學程裡。
- 5. 其餘照案通過,提系課程規劃委員會審議。

提案四

提案單位:系辦公室

案由: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碩士班107學年度課程規畫,提請討論。

說明:

依據106學年度課程標準進行修訂(如附件二)。

決議:照案通過,提系課程規劃委員會審議。

參、臨時動議:

106學年度入學新生修習生命科學專題研究課程,提請討論。

說明:本案業經106年1月12日105學年度第五次系務會議討論,摘錄會議決議每位老師最多指導5位學生。

決議:收學生分2輪方式進行,第一輪由系上所有老師收滿3名學生後,進行第二輪招收,每位老師最多可指導5位學生。

肆、散會:下午3時50分